

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獎助學金補助要點

A300-A301-009

94年10月05日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訂定
100年10月11日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修正
104年03月17日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修正
104年09月11日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修正
109年04月29日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修正
109年05月05日核長核定發布

- 一、本要點依據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 108 年 9 月 9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80131706 號函辦理，為協助品學兼優、家境清寒學生完成學業，及獎勵服務熱心、競賽優越同學，特訂定「獎助學金補助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為辦理獎助學金補助之核定名額、候選評選、資格審議、辦法修訂與經費申請等事宜，特別成立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審議，其辦法另定之。
- 三、本要點之經費以每學年學雜費總收入提撥 3% 以上及各項獎助學金捐助為主。
- 四、獎助學金補助類別如下：

(一) 獎學金類：

1. 學業成績優良獎學金：為獎勵學業優良學生，藉以提高學生學習動機，依本校學生學業成績優良獎勵作業要點辦理。
2. 校外競賽成績優良獎學金：為鼓勵學生積極參加校外競賽，爭取校譽，依本校學生校外技能競賽獎勵作業要點辦理。
3. 技能檢定成績優良獎學金：為鼓勵本校學生積極參加政府機關、國際組織辦理之技能檢定，考取專業證照，依本校學生取得專業技術證照獎勵辦法辦理。
4. 校內競賽成績優良獎學金：為提高學生學習興趣，鼓勵表現優異之同學，激發見賢思齊的效果，依本校獎勵學生參與校內競賽作業要點辦理。
5. 其他類捐助獎學金。

(二) 助學金類：

1. 工讀助學金：為協助學生在學期間藉工讀機會，以養成獨立自主精神，擴充學習領域，並用以支援本校各單位業務需求，依本校校內工讀實施辦法辦理。
2. 住宿優惠補助：為加強照顧經濟弱勢學生住宿，配合教育部實施弱勢學生助學措施，依本校住宿優惠補助要點辦理。
3. 急難救助金：為協助遭遇特殊困難之學生予以適時適當之協助，俾使

其能順利完成學業，依本校急難救助金申領辦法辦理。

4. 弱勢助學金：為協助清寒學生順利完成學業，激發向上精神，依本校弱勢助學金核定要點辦理。

5. 生活助學金：為幫助本校學生，由學校安排生活服務學習機會，依本校生活助學金實施要點辦理。

6. 其他各類捐助助學金。

五、各項獎助學金經各相關部門提出，由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彙整，適時召開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審議，奉核後逕行請款儘速發放。

六、本要點經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議通過，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